

瀚海雄風

上卷



39

梁羽生小說全集





梁羽生小说全集

瀚海雄风（上）

（香港）

梁羽生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瀚海雄风 上 / 梁羽生著. - 广州: 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1996.3

(梁羽生小说全集; 39)

ISBN 7-80521-636-3

I . 瀚… II . 梁… III .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②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 I 247.58

广东旅游出版社 出版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中山一路30号之一, 邮编: 510600)

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省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50x1168 毫米32开30.25印张734千字

2001年7月第2版第1次印刷

定价: 46.00元(上、下)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目 录

第一回	单骑一剑江湖客 万里西风瀚海沙	1
第二回	留书示警疑真幻 挥剑谁知是友仇	20
第三回	锦帐团圆伤变节 残篇未续忆前尘	34
第四回	欲谋策马图中土 只识弯弓射大雕	51
第五回	要从字迹分真伪 细听前情识友仇	68
第六回	骨肉团圆如隔世 亲恩须慰缔良缘	85
第七回	叠鼓清笳空引剑 落花飞絮总无心	106
第八回	公主有情空惹恨 襄王无梦各分飞	122
第九回	忍听悲歌红袖湿 持为信物绣中香	137
第十回	荒村午夜惊奇变 巧计金牌退敌骑	155

第十一回	相见争如仍不见 多情却似总无情	175
第十二回	故国路遥归梦渺 天涯人隔客魂消	192
第十三回	良友相逢徒怅怅 夫妻离散恨绵绵	205
第十四回	贼子几番施诡计 钱鏐一掷破奸谋	221
第十五回	木兰敢共胡骑去 崔护空寻故侣来	241
第十六回	破镜旧衣撩妒恨 残肴剩酒惹疑猜	262
第十七回	虎帐有心留侠女 羈图未遂殒天骄	274
第十八回	棱棱风骨惊雄主 惘惘情怀怅慧姬	291
第十九回	苦酒又添豪杰泪 春波未逝故人情	310
第二十回	虚传谢女心如铁 盼到萧郎眼欲穿	326
第二十一回	奸相求和传圣旨 群豪聚会定雄盟	342
第二十二回	铁掌争雄嗟老将 飞刀巧掷折强人	361
第二十三回	双雄比剑惊心魄 少侠伤情动杀机	377

第二十四回	席上群英同祝贺 场边一女独怆然	397
第二十五回	揭开迷雾明真相 始识冰心属故人	410
第二十六回	鱼跃鸢飞寻故侣 龙潜豹隐有玄机	430
第二十七回	人间魍魉知何限 心底波涛或更深	444
第二十八回	各自有情成眷属 未知何处觅裙钗	462
第二十九回	比翼凌空悲铍羽 连枝入地感同怜	476
第三十回	公主逃婚情怅怅 萧郎避面意茫茫	494
第三十一回	太息容颜非往日 只须心地胜从前	509
第三十二回	严亲不谅心茹苦 爱侣轻离意自伤	523
第三十三回	妒火攻心挥利剑 情场失意走他乡	544
第三十四回	鸳侣分飞悲丧志 恩师训诲醒痴迷	562
第三十五回	陌路相逢挑恶斗 同门会合振雄风	580
第三十六回	破帽遮颜寻旧侣 华堂结彩闹新娘	593

第三十七回	惊悉阴谋寻旧侶 究明真相悔前非	611
第三十八回	道人赠药求宽恕 侠士挥刀忍忤情	627
第三十九回	巧计乔装探虎穴 神功显露慑渠魁	641
第四十回	不听良言施辣手 喜逢好友斗群凶	655
第四十一回	良言有效医心病 暗箭无功破贼巢	669
第四十二回	慷慨释俘多义重 凄怆历劫倍情坚	684
第四十三回	浪子回头原是真 金枝去国悔情痴	697
第四十四回	辣手重施欺弱质 大仇未报斗群魔	711
第四十五回	宝剑明珠欣有托 金枝玉叶叹飘零	726
第四十六回	密室定谋奸计露 华堂闯席杀机萌	741
第四十七回	难消宿怨排凶阵 为释疑团表寸心	756
第四十八回	喜有贤徒传剑法 要诛逆贼护师门	771
第四十九回	覆雨翻云充侠士 惊天动地入金京	786

第五十回	棋争先着交豪杰 阵布玄虚诱故人	801
第五十一回	枭雄自古工心计 红粉如今见挚情	816
第五十二回	福慧双修成梦想 恩仇一快惜佳人	831
第五十三回	李代桃僵悲往事 情虚意假斗机谋	846
第五十四回	堕溷沾泥怜玉女 煽风点火恨奸人	861
第五十五回	清理师门饶胆识 智擒叛贼赛须眉	876
第五十六回	益见深情囚黑室 拼将热血洗污名	890
第五十七回	鸾飘凤泊芳心碎 虎斗龙争剑气寒	905
第五十八回	公主情多徒怅怅 良朋义重恨绵绵	920
第五十九回	枭雄辣手诛王子 大侠横刀斗恶僧	935
第六十回	欲得仙槎通瀚海 且看豪杰振雄风	950

第一回 单骑一剑江湖客 万里西风瀚海沙

紫塞黄云望眼遮，征鞍未解又天涯，可堪绿鬓斗霜华。

剩水残山思故国，荒沙瀚海乏仙槎，豪情犹在莫兴嗟。

——调寄浣纱溪

漠漠黄沙，骄阳似火。这正是蒙古库里戈壁最炎热的季节，七月里的某一天的中午时候。

大地都好似喘不过气来，在这万里无垠的大沙漠上，一切都好似静止了，看不到什么有生命的东西，只偶尔可以看见沙石堆中绽出的几根野草。可是就连这沙漠中生命力最坚韧的野草，也已经枯萎焦黄，纵有风来，它也不会迎风起舞了。

没有静止的只有流沙。一阵狂风过后，流沙四散，俨若惊涛。沙跟着风移走，就像水在地面上流过一样。风沙起处，阳光也染成了一片黄。黄沙漫天的迷离烟雾之中，略略带着一些淡紫的轻蓝色，使人远远望去，总好像那遥远的地方是一个浩瀚的美丽的海洋一样。可是任是眼睛再好的人，也看不清楚哪凡是天地相接的地方！

这真是天地间罕有的奇观，只有在大戈壁才能见着的奇景。

在这万里无垠的大沙漠上，当真是一切都静止了吗？在这七月里的中午时候。

不，这只是往常的情形，但今天却有例外。

除了流沙之外，还有一个人。他是一个约莫二十三四岁的粗豪少年，骑着一匹马，正在库里戈壁冒着风沙前行。

这少年从来没有过在沙漠旅行的经验，此际他正震惊于眼前的奇景，心里想道：“前人形容‘瀚海’（沙漠）的流沙说是：‘积河成阜，状如惊涛。遇风则流，乍聚乍散。’形容得真是一点不错。”这少年人是从中原来的，他曾经为了这次深入漠北的万里壮游做过一些准备功夫，读过一些有关沙漠的游记，学过蒙古的语言，看过许多有关蒙古各个部落的风土人情的记述。但如今身历其境，他只觉得书上所描写的远不及他所见到的十一，是如此的雄奇而又如此的令人怵目惊心！

这少年只是震惊于眼前的奇景，却无心欣赏这眼前的奇景了。在这样炎热的阳光底下，他的整个身体就像一块块要溶化的羊脂，他骑的一匹千中选一的口外良驹，也在口吐白沫，几乎走不动了。而且更要命的是，他所带的干粮和食水也快要用完了。

这少年在黄沙漫天之中，吸了一口热风，只觉身体就似要着火焚烧似的，十分难受。他想喝一口水，一看水壶里的水，已是只剩下薄薄的一圈了。这个大沙漠不矢，何时方能走出，他苦笑一声，只好又把壶盖盖上。

这少年苦笑一声，心里想道：“人生际遇之奇，往往出人意外。我以为是要到江南去的，谁知却到了漠北来！”

原来这少年姓李名思南，本是山东武城人氏，这次他到蒙古来，乃是奉了母命来寻访他父亲的。

山东武城早已沦陷在金国的统治之下百有余年，南宋偏安江南也差不多有一百年了。李思南本来是将门之后，他的曾祖曾在韩世忠手下当过一个中级军官，宋室南迁之际，没有随行，从此便以务农维生。到了他的父亲李希浩这一代，家道中落，和一般农户，已是没有多大分别。李家的家传武艺，也因

数代务农，逐渐失传，一代不如一代，到了李希浩，只是会一些寻常的弓马，谈不到有什么武功了。所幸他知书识字，在乡下开了一间私塾，务农而兼教学，勉强也还可以混混日子。

金章宗泰和六年（宋宁宗开禧二年，公元1206年），铁木真统一蒙古，受各部落推戴为“成吉思汗”，兴兵伐金，李希浩被蒙古兵掳去作夫子。这次战争，因蒙古有事于西夏而移兵西向，金国得以苟安。但金国的战争结束了，李希浩却没有得到释放，推想可能是蒙古缺乏人力把民夫都带回去了。

李希浩被掳之时，李思南只有三岁。他的这个名字，是他父亲取的。宋室南迁，中原父老，遥盼旌旗，百年来仍是在异族统治之下，李希浩思念故国，是以把儿子名为“思南”。

七岁那年，李思南有了一个奇遇。他父亲童年时代的一个好友在少林寺学技，此时已经成为一个名满江湖的大侠，回到故乡，访寻旧友，得知李希浩的不幸遭遇，不胜叹息。他见李思南聪明伶俐，遂收了这个故人之子做了他的第二个弟子。

匆匆十载之后，李思南已是学成出师，他记着父亲命名之意，准备待母亲百年之后，便即投奔江南。居家数年之中，他与抗金志士也常有来往。

到了今年春天，有一个当年与他父亲同被俘往蒙古的民夫逃了回来，据说他在七八年前见过他的父亲，后来就不知消息了。

李思南的母亲年纪已老，日夕思念丈夫，因此就要李思南到蒙古寻父。她怎想得到李思南尚未得知父亲的下落，就已被困在这沙漠之中。

李思南咬了咬牙，咽了咽口水，稍稍润湿那快要冒烟的喉咙，极力忍受着口中的焦渴，心里想道：“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在，我就得继续前行！”

好在这时狂风已过，流沙渐渐静止，虽然仍是骄阳似火，

天地则已恢复清明，呼吸也没有那么艰难了。

李思南策马缓缓而行，只盼在这沙漠上出现奇迹，发现绿洲。不料绿洲未曾发现，却先发现了一堆白骨。

那是在狂风“搬开”了一个沙丘之后，所暴露出来的一堆白骨。因为它是埋在沙丘下面的，还未曾给狂风吹得东零西散，排列得虽然凌乱无章，大体还可以看得出是两具尸体。两个破碎了的头颅上还覆盖着浓密的黑发。看来这两具尸体生前应该是中年汉子，而且是死了还没多久的，所以头发都未脱落。

李思南想了一想，便明白其中缘故。沙漠中的兀鹰是喜食腐肉的，这两个人一死，身上的皮肉便已给兀鹰啄食尽了。

李思南不禁毛骨悚然，知道只要自己一个支撑不住，倒了下来，便将变成这样的一堆白骨！

李思南正自触目惊心，忽听得极为刺耳的“嘎嘎”叫声，抬头一看，头顶覆盖着一片“黑云”，却原来是一只硕大无朋的兀鹰，两只翅膀张开来足有一丈多长！他刚刚看到被兀鹰啄尽皮肉的白骨，这只食人的兀鹰就来到了！

李思南怒道：“好呀，我是活人，难道你也敢食我？”只见那只兀鹰从他头顶掠过，向他前面的一个沙丘俯冲下去。

李思南眼光一瞥，已经发现那里有一个人！脸朝下的俯卧在流沙之上，不知是死人还是活人。但四肢无缺，纵是死人，至少也是一具完整的尸体。李思南这才知道，兀鹰是要去啄食那个人的。

李思南大怒，张弓搭箭，“嗖”的一箭就射过去。弓如霹雳，箭似流星，恰好在那兀鹰的巨爪将要抓着那人之时，射个正着！

李思南虽然甚为疲累，毕竟是个具有内家真力的武功高手，这一箭的劲道非比寻常，那只磨盘大的兀鹰吃了他这一箭，痛得难当，不敢停留，带着箭就飞走了。

李思南跳下马来，过去察看，把那人翻转过来，只见头部

血肉模糊，早已死了！李思南叹了口气，心道：“费了偌大气力，不料救的却是个死人。想必这人一死，就遇上风沙将他掩埋幸免做了兀鹰口中的食物。但这人是什么人呢？”

这人的腰间悬有一个革囊，李思南心里想道：“我且看看他有什么遗物，要是能够弄清楚他的身份，知道他是哪里人氏，将来回去给他的家人报个讯也好。”于是便搜查这人的革囊。

李思南把袋子里的东西拿出来一看，不觉大吃一惊。原来囊中所有，只是三支金镖，黄金所打的飞镖，在江湖上极为少见，镖的形状也很奇怪，那是尖端开叉的蛇形的飞镖。

但这还不足以令李思南吃惊，使得他吃惊的是：这三支金镖拿到手中，便闻到一股腥味。李思南立即知道，这是毒镖！毒镖也还不足为奇，但再仔细看时，镖身上还刻有图案的，这一特殊的标志可使得李思南大大吃惊了。

镖上刻镂的是龙形图案，具体而微，昂头舞爪，十分生动。李思南心中闪过了三个字：“毒龙镖！”

毒龙镖的主人是江湖上鼎鼎有名的独脚大盗，名叫屠百城，人称“冀北人魔”！单单看他的姓名绰号，可能会以为他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其实他平生杀人虽多，却并非滥杀无辜，他杀的多是金国的贪官污吏，尤其喜欢杀残害百姓的金国带兵的军官，某一年曾在山东的七个中小城市，杀了金国的四十八名军官，其中有十四名还是守备和总兵级的高级军官。

金国的官府中人闻其名而丧胆，他本来另有名字的，因他姓屠，在那年连杀七城的军官之后，就有人叫他做屠百城，从此他也自称屠百城了。当时他并曾有豪语说：“多蒙江湖上的朋友给我取了新名，我必定不负朋友的期望，要屠它百城的金虏方算称心。”至于“冀北人魔”则是金国的武士给他所起的绰号。

李思南不知他究竟屠了几城，不过想来总还不满百城之数，如今却已埋骨沙丘！

李思南对屠百城只是闻其名而未见过面的，不过他曾听师父详细说过其人其事，还特别提到屠百城所用的独门暗器——毒龙镖。这是分量最重而又见血封喉的毒镖，只要给他打着一镖，武功多好，也是必死无疑。当年他杀七城的四十八名金国军官，其中三十六名便是丧在他这毒龙镖之下！

李思南手中拿着毒龙镖，大惊之后，心里想道：“这一定是屠百城无疑了，他这么高的武功，却是谁有那么大的本领把他杀死的？”

心念未已，忽听得“嗖”的一声，一支响箭，已是向他射来！

这支响箭来得急劲之极，李思南刚听得“鸣”的一声响，利箭已是劈胸射到。李思南正在低头看那毒龙镖，做梦也想不到在这杳无人烟的戈壁之上突遭暗算，冷不及防，几乎给那枝箭射着。

李思南一个“燕青十八翻”就在浮沙上打了几个滚，发箭的人哈哈大笑，说时迟，那时快，第二支、第三支响箭又相继射来。

响箭本来含有警告的意思在内。江湖上的习惯，敢于使用响箭的人一定是自信武功了得，远胜对方，所以才用响箭，叫对方知所提防。而且第一支响箭，通常也不会是射向对方要害的。

可是这个人的响箭来得快如闪电，而且接连三支，都是向着李思南的要害之处射来，这就失掉了“警告”的意义了。这个人分明是要取他的性命，却又故作豪迈，使用响箭，显得他“不是”暗算。

李思南大怒，一个“鲤鱼打挺”翻起身来，此时他已有了准备，对方的连珠箭虽然来得仍是十分急劲，他已是可以从容应付了。他翻起身来，正好迎着了那两枝箭，当下提弓一拨，

叮叮两声，两支响箭落在地上。

李思南抬头一看，只见来的两骑快马，骑在马上，一个是粗眉大眼的蒙古武士，一个是面肉横生、披着大红袈裟的喇嘛。

那粗眉大眼的武士怔了一怔，随即又纵声笑道：“好小子，倒有几分本事。你是来给屠百城收尸的吗？不用费事了，我送你到黄泉去与屠百城相会吧！”

那喇嘛道：“先问问他是什么人？”

武士说道：“这小子来给屠百城收尸，又是汉人，不用问准是屠百城的手下。”一面说话，一面跳下马来，向李思南扑去。武学高手在沙漠上和敌人交手，步战要比马战有利得多，因为沙漠不比平地，说不定会踏着浮沙，人和马的重量总在二百斤开外，踏着浮沙坐骑就会失陷。一个人就轻得多，而且可以施展轻功，所以这个蒙古武士舍弃坐骑，轻身来斗李思南。

李思南敬佩屠百城是个好汉，心里想道：“杀屠百城的一定不是好人，斗不过也要和他们一斗。”

待那蒙古武士来到三丈之内，李思南陡地一声大喝：“来而不往非礼也！”手中的三支毒龙镖一齐打出！

李思南一来是因为这个武士的手段太过狠；二来对方能够杀屠百城，本领一定十分了得，若然不下辣手，只怕性命难保。是以他迫不得已，才使用刚刚到手的毒龙镖。

这名蒙古武士欺身疾扑，也并非对敌人毫无防备的。但一来因为他是成吉思汗帐下有数的好手，艺高胆大，李思南不过是二十多岁的小伙子，他虽有防备，也还不怎样把李思南放在眼内；二来他并不知道李思南已经取得了屠百城的毒龙镖，而这毒镖乃是见血封喉，毒性最厉害的暗器！

距离只在三丈之内，而且这名蒙古武士的身形还是向前扑来的，李思南一手三镖，全都打向他的要害，饶他武功再高，

也是难以躲避的了！

李思南的三支毒龙镖，分别从三个不同的方位打去，一支打他上盘额角的“太阳穴”，一支打他中盘胸口的“璇玑穴”，一支打他下盘右膝盖的“环跳穴”。这三个部位并非成一直线，而是排列成一个不规则的三角形的。这样的打法，难到了极点，对方即使是一个擅接暗器的高手，至少也要给打中一支。

李思南满以为非中不可，不料就在这一瞬间，只听得“呼”的一声，突然就像有一片黄云卷来，把他这三支毒龙镖全部卷了去。原来是那个红衣喇嘛从马背上跳起，一技箭似的射来，恰好赶在那蒙古武士的前面，大袖飞扬，把三支毒龙镖一古脑儿的收归袖底。

这种接暗器的功夫当真是出神入化，李思南非唯见所未见，且是闻所未闻。

红衣喇嘛把三支毒龙镖拈起来看了一眼，便放入囊中，笑道：“屠百城的毒龙镖果然名不虚传，是天下最厉害的百毒暗器，可惜你这小子不会使用！”

听他的口气，似乎他从前还未见过毒龙镖。那么，屠百城是不是他杀的呢？抑或是在他们交手之时，屠百城无暇射出毒龙镖就给他杀了。

但在此时此地，李思南也是无暇推敲的了。李思南唰的拔出剑来，喝道：“并肩子上吧！”

红衣喇嘛哈哈一笑，说道：“米粒之珠，也放光华，老佛爷还不屑与你交手呢！”

那蒙古武士险些给毒龙镖打中，吓出了一身冷汗，此际惊魂已定，怒气陡生，扑上前来，大喝道：“小子休得猖狂，看我取你性命！”

红衣喇嘛道：“这小子虽然不是怎么了得，但赤老温，你也不可轻敌了。”

赤老温一听，心里想道：“你看不起这小子，却叫我不可轻敌，这分明也是看不起我了。”为了争一口气，于是一上来，便对李思南连下杀手。

李思南一招“弯弓射雕”，长剑笔直刺出，陡然间一个转身，左翻右绞，把那武士劈来的凶悍绝伦的连环三刀尽都化解。而且剑势未衰，解招之后，剑尖仍是向前刺去。

赤老温心头一凛，急忙一个“大弯腰，斜插柳”，俯身一旋，横刀拍出，他的膂力本来不弱，再借了这一旋转之势，劲道已在李思南的这一剑之上，“当”的一声，刀剑相交，李思南的长剑给他拍开。

李思南也禁不住心头一凛，想道：“蒙古的刀法果然与中原大不相同，古怪之极！”要知李思南已得少林派达摩剑法的真传，在他使出那一招杀手还击之时，实是想不到蒙古武士会用如此古怪的刀法化解他的。

两人刀来剑往，转眼间就斗了三五十招。李思南只觉得喉焦口涩，目眩头昏，剑招使出，往往力不从心。原来他在库里戈壁上困了两日，只用干粮度日，水也不敢多喝，如今一与强敌交手，初时还可支持，时间稍长，已是难以为继。

赤老温得理不饶人，刀法越来越狠，横劈直斩，每一刀劈斩出去，都是隐隐挟着风雷之声。

李思南改用“游身八卦掌”的轻灵身法，剑中夹掌，与赤老温游斗。赤老温喝道：“一味躲闪，不敢与我见个真章，算得什么好汉？”

话犹未了，李思南陡地喝道：“看剑！”一招“大漠孤烟”，剑光如练，倏地里就指到了赤老温的胸前，赤老温斜身一窜，李思南如影随形又追了过来，冷笑道：“你也只知躲避，不敢与我见个真章么？”

赤老温大怒，使了浑身气力，一刀就劈过去，李思南故意